

臺北市私立金甌女子高級中學 114 學年度第 1 學期
日文科二年級日本文化教學計劃

授課教師：羅筱雯

一、科目屬性：校訂必修。

二、教學目標：

- (1) 學生能夠理解日本 8 月~1 月份之歲時以及每個月的日常活動、節日等。
- (2) 學生能了解日本的歷史文化內容，包含繩文文化等。
- (3) 學生能實際演練、操作日本特有的文化範疇，例如茶道、歌牌、花牌等。

三、教學時數：

每週 1 小時。

四、教材來源：自編教材

五、教學進度：

時間	考試進度
第一次段考 10/14(二)、10/15(三)	無安排期中考
第二次段考 11/27(四)、11/28(五)	自測。以作業、報告代替。
期末考 1/15(四)~1/19(一)	自測。以作業、報告、學習歷程代替。

六、成績考核方式

- (1) 日常考查：包含作業、平時評量及學習態度 40%
- (2) 期中考：30%
- (3) 期末考：40%

七、教學要求(學生必須配合事項)

- (1) 課堂上積極參與討論、練習。
- (2) 實際練習並按時完成老師指派之課堂作業。

八、親師共識

- (1) 教師配合教學政策及升學發展趨勢全力協助學生學習。
- (2) 學生認真聽講並確實完成指定學習單並準時繳交作業。
- (3) 希望家長適度的關心並鼓勵孩子學習，並能事實督促，以期待有效學習。